

桑金伟 文/摄

儿时，老师常组织我们玩“丢手帕”，这个传统民间儿童游戏简单有趣、适用性广，因为那时每人都随带一条手帕。在游戏中，手帕被当作一种道具，并没有真的将其丢掉，而现在的人们却把它丢弃了。

手帕又叫“手绢”“绢头”，宁波也称“绢片”，它是极其普通的小用品。

1956年，我上幼儿园了。记得那时我穿的校服是后开襟的，淡淡的绿色，右胸前绣着红红的“浒幼”两字。每天上学时，妈妈总在我的左胸前用别针佩上折成长条的手帕。其他小朋友也是如此，这样手帕既能随手揩擦又不至

于乱丢。

母亲自己也随身带手帕。旧时的妇女穿“大襟布衫”，手帕就放在斜襟上，一半插入襟缝内，一半飘在襟缝外，使用和复位都很方便。插法有两种，有的插在斜襟的转角下，有的插在斜襟的下部。母亲喜欢插在斜襟的下部，她的这个习惯几十年如一日。其

实，这样的习惯过去不独我母亲有，本地妇女都有。

好多年前，我去沂蒙山区采风，只见一老嫗的斜襟上挂着一条手帕：手帕的一角有一根系带，系带挂在斜襟第二个扣撑上，手帕的下角一直拖至大襟布衫下摆。这种挂法不多见。

旧时中国男人也随身带手帕，他们

大多塞入袖筒内，不外露。宁波人称袖筒叫“袖子管”，古人在里面塞些随身小件是常有的。有唐诗《书红绢帕》这样描述：“囊裹真香谁见窃，蛟绡滴泪染成红。殷勤遗下轻绡意，好与情郎怀袖中。”“绢”即生丝。其实何须用唐诗来作证，老伯从“袖子管”掏出手帕的场景，我亦撞见过，只不过很难抓住这一瞬间。



①苏南地区妇女系在头上的方帕 ②插在斜襟转角下的手帕 ③老婆婆打开手帕拿出钱来 ④为孙女绣红手帕 ⑤女人用手帕遮脸

## 丢弃的手帕

中国男人的手帕完全是实用性的，女子手帕却实用性与装饰性并重。而在西方，男人西装左胸前开有一只用于插手帕的小袋，插入的手帕是薄型的，折叠后手帕尖露出口袋约一寸许。它与领带或领结、手杖、怀表、烟盒等一样，是身份的标志和修养的体现。不过，西方男人的口袋里另外还装着一条用于揩擦的手帕。前者完全是装饰性的，后者是实用性的。显然，手帕是中西共享的东西。

帕，本意是“空白的布巾”，也指包头或擦手脸的布或绸，多为方形。后来才由方帕演变出手帕。

一般认为，手帕始于先秦，兴于汉代。因为在《孔雀东南飞》中就有“阿女默无声，手巾掩口啼”的句子，其“手巾”就是手帕。1990年，我去北京公干时忙中抽暇跑了崇文门外花市一带的老胡同，其中就有手帕胡同。它因聚有众多手帕作坊而得名，据悉早在明代时就有这个称呼了。而北京城内以手帕为名的老胡同不止这一条。

儿时，在手工劳动课上，我们常常把手帕取下来，折成蛋、两头出梢的花、四条腿小动物什么的；捉迷藏时，又用它来蒙眼睛；下雨时则将手帕每一角打成小结，便成了帽子。在

玩具不多的童年，手帕给我带来很多乐趣。

手帕还是某些剧种常用的道具，用双手舞动手帕能增加戏剧效果，如“二人转”等。过去在集市上常见“变戏法”，魔术师一边手法娴熟，一边口中念念有词：“大戏法离不开蒙布，小戏法离不开手帕，今天拿个小戏法，给大家看看！”手帕俨然是魔术师的“搭档”，至今令我印象深刻。

将手帕用到极致的还是女人。她们会在自己喜爱的手帕上绣花，做新娘必定用绣花的粉红手帕，送给恋人的往往是绣红描绿的白绢。

手帕拿在女人手中，还是一种良好的掩饰物。一般来说，女人情感丰富，爱笑也爱哭。笑了用手帕遮嘴，使大笑若啜；哭了用手帕掩眼，不使泪洒满面。在我看来，拿了绢帕的女人手足有依靠、神情更安然、举止多文雅。

姑娘们使用手帕更是花样百出，有时把手帕盘在头顶，有时用手帕系住脖子后面的散发，有时又把手帕扎入辫子的末梢，这就是“花枝招展”。

自从妇女衣服有了口袋后，也有人把手帕当钱包用。过去集市上总能看到这样一幕：老婆婆抖抖索索打开手帕，拿出钱来。钱对她来说，是多么珍贵。

当手帕成为女人的装饰后，它自然也演变为男女间的传情之物。将手帕作为小礼物用以馈赠，这在古今中外都有，绣上图案更能传达情意。男人送还捡到的女人手帕，便可借故相见，进而成为定情之物。

手帕能演化出如此多的情趣，餐巾纸哪能企及。手帕的消失，是一种人文精神和意趣的丢失；手帕的消失，实质是一个物品的重复使用向一次性使用的转型。吃一顿饭耗一堆纸，我着心里总不是滋味。好在我不是一个人，倡导“少用纸巾，重拾手帕”的“帕客”正在崛起。

# 王阳明的“知行合一”：给你一种新活法

顾玮 吴央央

## 打开王阳明心学的一把钥匙

张实龙，浙江万里学院文化与传播学院教授，浙江万里学院守仁学院执行院长。主要研究中国文化史与浙东心学，先后出版《董仲舒学说内在理路探析》《缙云河阳古村落研究》《甬商、徽商、晋商文化比较研究》《杨简研究》《心学与政治：袁燮研究》《阳明心学传播者钱德洪研究》等学术专著。发表《文化生成意义上的文化生成模式》《修德而后讲学——论〈明儒学案〉的精神》《杨慈湖的圣贤意识及其现实意义》等40余篇学术论文。



(天一阁博物院供图)

“‘知行合一’是王阳明龙场悟道的核心，也是打开王阳明心学的一把钥匙。”到底什么是“知行合一”？浙江万里学院文化与传播学院教授张实龙说，目前网上大致有四种解释，一是“说到做到”，二是“理论联系实际”，三是“知道了就去”，四是“知中有行、行中有知”。张实龙教授认为，这四种解释其实都不对。

譬如，父母教育孩子、老师教育学生的时，常常把“说到做到”当作一件好事。而孔子和孟子是怎么说的呢？《论语》曰：“言必信，行必果，硃然，小人哉。”说了就要做，做了就要有结果，是个固执的小人。孟子则说：“夫大人者，言不必信，行不必果，惟义所在。”可见孔子和孟子并不鼓励说到做到。

张实龙教授举例说：“老家有个老人，有一次喝酒喝高兴了，就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当时在场的的一个青年，而这个青年名声并不

好。回到家中，老人酒醒，后悔了。但农村老人比较朴实，总觉得在那么多人面前说出的话就要做到。女儿和那个青年结婚后，老是吵架，最后喝农药自杀了。而孔子和孟子早就告诉我们，我们说的话，也许当时是合理的，但形势在不断变化，变了以后，所说的话就不一定合理了。当发现自己说错了，就要改，知错能改，善莫大焉。”所以第一种解释是不对的。

而“理论联系实际”“知道了就去”本身没错，但它们的意思是先知道理论，然后联系到实际，也就是“先知后行”。王阳明提出“知行合一”就是为了反对朱熹的“先知后行”，所以可以肯定，第二、第三种解释也不对。

“知中有行、行中有知”，这句话表面上看来没毛病，但到底怎么做？人活在世上是要做事的，做事的过程中，是边做边想、边知边行，还是先想一会儿做一会儿，再

做一会儿想一会儿？如果是边做边想的话，恰恰是和“知行合一”相抵触的。

张实龙教授认为，这四种解释错在把“知”和“行”当作两件事，这不符合王阳明的本意。王阳明在《传习录》里说过这样三句话：“只说一个知，已自有行在；只说一个行，已自有知在。”“真知即所以为行，不行不足谓知之。”“圣学只一个功夫，知行不可分作两事。”张实龙教授由此出发来解释王阳明的“知行合一”。

他举例说，看看王阳明是怎么登山的。有一天王阳明带着几个弟子去爬香炉峰，他提议，等登顶以后，大家都来吟诵诗歌。结果上山以后，弟子们气喘吁吁，有的只能吟一句，有的只能吟一段。轮到王阳明，据史料记载，说他宛若平常，一点事没有。弟子不解，求问老师。王阳明说，“我爬每一个台阶，只关注眼前这一步。”



王阳明像

(柯以 摄)

王阳明爬山就是“知行合一”的爬山，用脚在爬山，这是他的“行”，心里只关注眼前这一步，这是他的“知”。他的知和行是合一的，是同时发生的，所以不觉得累。弟子恍然大悟，难怪一般人爬山会觉得累，因为人们在山脚的时候心早就飞到山顶了，忙于想象山顶是怎样的美景。从这里可以引申开来，为什么很多人觉得生活很累。

颜回是孔子最得意的弟子，王阳明对颜回也特别推崇。颜回是怎么听课的？《论语》里有记

载，“吾与回言终日，不违，如愚。退而省其私，亦足以发，回也不愚。”意思是说孔子和颜回谈了一整天，颜回也不反驳，像个傻子一样。但下课以后，考察颜回私下里同别人讨论时，却能发挥孔子所讲，可见颜回并不愚笨。孔子课讲到哪里，颜回就明白到哪儿。孔子说的话就像雪花，落到颜回这个火盆里，雪全部融化了。从这里可以看出颜回是“知行合一”的，所以他的学习效率很高，“闻一知十”。

## “知行合一”的特征和好处

“知行合一”有哪些特征？张实龙教授概括了几点。

只关注眼前事，凝聚整体生命。人的一生要做很多事情，但做事要一件一件地来，当你做这件事情的时候，就应该把其他的事情抛开。王阳明讲过，种树时只管种树，不要考虑以后树要开花、结了果要给别人吃。人与人之间的智力差别并不大，真正有差别的是在凝聚整体生命这方面。有的人能很快把注意力集中到要做的事情上来，其他的事情不予考虑，王阳明自己就是这样的。结婚当日，他想出去转一

下，碰到一个鹤发童颜的道士，就很好奇地聊了起来，讲着讲着，一整夜过去了。要知道这一天可是他结婚的大日子，这说明王阳明做事非常痴迷。

把握相关一切，时刻保持清醒。如果想做一件事，就要完整把握和它相关的一切。就像开车，要对交通规则、路况车况、路上行人等都了然于胸，然后开车才能“从心所欲不逾矩”。要时时刻刻保持一种清醒的状态，一种警惕的状态，古人讲如履薄冰、战战兢兢。

本体的知与行，无为而无不

为。当全身心投入某一件事情的时候，肯定没有多余想法，有多余想法就不能做到“知行合一”了。如运动员一场比赛完了后，电视台记者去采访，问刚才比赛的时候心里是怎么想的？记者这样的提问就没有水平。没有多余的想法，才能不为，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。

顺应生命条理，发挥最大能量。就像放到天空中的礼花一样，自然而然就会按照适合自己的方向绽放开来，然后呈现出夺目的光彩。生命本身也有这个特点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天分，如果达到“知行合一”的话，天分就自然而然呈现出来了。

顺应生命的条理，听从内心的召唤，这样就会发挥出自己最大能量。

“知行合一”有什么好处？

第一，可以提高跟原帖的效率。最著名的就是王阳明练书法的例子。一般人练书法是“先知后行”，先看字帖怎么写，然后照样写，尽量写得跟原帖一样。张实龙教授说：“我有一个同事练书法，练了十几年，就是临帖，结果到现在，书法长进还是不大。”王阳明则不同，练书法之前，他根本不看字帖。譬如想写三个字，王阳明则先把这三个字想一想，然后拿起毛笔写。心里怎么想的，手上就怎么写；手上所写，就是心里所想，“知行合一”。如果一开始写出来不好看，没关系，一次两次三次多次写，总能把自已心中所想的话写出来。

第二，可以获得稳当的快乐。人总是追求稳当的，如果听从生命的召唤，自然是稳的。而且生命也有追求快乐的本能，这个快乐不是吃一口好菜这种肤浅的快乐。

第三，可以实现万物一体。“知行合一”做事，是全身心地投入，这实际上已做到了无私，已经和周围的一切融为一体。

“希望大家有一种新的活法，让我们提倡用‘知行合一’代替‘先知后行’。”张实龙教授总结说，用“知行合一”的方式，人人可以做到把自己最大的天分发挥出来。就像王阳明讲的，人人可以成为圣贤。

(讲演内容来自天一阁书院·国学堂，有删节。此为线上讲座。)